

咸平集

柳文尚書



【宋】

羅國威
錫

校點著

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



咸

平
集

柳公尚書



宋

羅國威
錫

校點著

巴蜀書社

四川出版集團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咸平集 / (宋)田錫撰；羅國威校點。—成都：巴蜀書社，

2008.4

ISBN 978-7-80752-105-1

I. 咸… II. ①田… ②羅… III. 古典詩文—作品集—中國—宋代 IV. I 214.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8)第 016588 號

I214.412
6

咸平集

[宋]田錫 撰 羅國威 校點

責任編輯	王大厚 况正兵
封面設計	經典記憶
出 版	四川出版集團巴蜀書社 成都市槐樹街 2 號 郵編 610031 總編室電話：(028)86259397
網 址	www.bsbook.com
發 行	巴蜀書社 發行科電話(028)86259422 86259423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刷	成都東江印務有限公司 電話：(028)82601550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203mm×140mm
印 張	13.375
字 數	300 千字
書 號	ISBN 978-7-80752-105-1
定 價	28.00 圓

本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與我社發行科聯繫調換

前言

田錫(940—1003)，字表聖，世為京兆(今西安)人。唐末戰亂，其先徙家於蜀之嘉州洪雅(今四川洪雅)，遂世居焉。曾祖易直、祖誠皆隱居不仕。錫生於孟昶後蜀廣政三年(即後晉天福五年，亦即940年)，父懿，亦隱居不仕(後因錫之貴，累贈尚書左司郎中)，好術數，聚書數千卷，善教於家。錫幼聰悟，好讀書屬文，懿誨之曰：「汝讀聖人之書而學其道，慎無速，為期二十年可以從政矣。」既而又曰：「觀爾之性，必光大吾門也，當立身揚名，勉副吾望乎爾也。」⁽¹⁾錫承父訓，拳拳然博通群書。自以所見不博，東遊長安，與昌黎韓丕遊，復居驪山白鹿觀數年，器志大成。太平興國二年(978)，二十九歲的田錫於九月二日登第，太宗皇帝親策天下進士，擢為第二名。田錫從此登上仕途。

初授將作監丞，通判宣州，繼遷著作郎，西京北路轉運判官，左拾遺，直使館。太平興國六年(981)，為河北轉運副使。七年(982)，以右補闕徙知相州(今河南安陽)。八年(983)，移知睦州(今屬浙江)。雍熙四年(987)，轉起居舍人，以本官知制誥。端拱二年(989)，京畿大旱，錫上疏，有「調燮倒置」語，忤宰相，罷為戶部郎中，出知陳州(今河南淮陽)。淳化三年(992)，坐稽留殺人獄，責授海州(今遼寧海城)團練副使。次年，又責授單州(今山東單縣)團練副使。淳化五年(994)，起為工部員外郎，詔直集賢院。至道(995—997)

年間，復舊官。宋真宗即位，錫以先朝舊臣，頗受眷顧。遷吏部郎中，出使秦隴，既而同知審官院兼通進、銀臺、封駁司，賜金紫。咸平元年（998），因與魏廷式聯職議論不協，求罷，出知泰州（今江蘇泰州）。咸平三年（1000），詔近臣舉賢良方正，翰林學士承旨宋白以錫應詔。咸平五年（1002），再掌銀臺，以本官兼侍御史知雜事，擢右諫議大夫、史館修撰。咸平六年（1003）十一月十一日終，享年六十四歲。臨終有遺表，陳邦國安不忘危之意，天子怛然，命中使賻之，有制痛悼，贈工部侍郎，其子將作監主簿慶餘、慶遠並為大理評事，給奉終喪^{〔1〕}。

綜觀田錫一生，可見他是一個嚴於律己、以盡規獻替為任的賢臣。未獲取功名前，就已有意於風化，以白衣上書闕下，請復鄉飲禮，又請修藉田禮。入仕後，對於國事，更是知無不言，真正盡到了拾遺補闕的責任。北宋初年，經宋太祖趙匡胤的南征北討，終使四分五裂的中原大地得以統一。到了宋太宗趙光義時，經過十多年的休養生息，經濟得到發展，國家日漸富強，人民生活也得到改善。然而，田錫却從這表面的繁榮景象中看到了隱伏着的種種社會弊端，作為言官，他將魏徵、李絳等唐代名臣奉為楷模，太平興國六年（981），上《太宗論軍國要機朝廷大體》疏。七年（982），又上《論邊事奏》，《上太宗條奏事宜》。在河朔暨知相州時，仍心存魏闕，累章論邊事。八年（983）出知睦州，注重風化，關心教育。至桐廬郡，以吳越之邦，歸朝廷未久，人阻禮教邈如也，錫下車，建孔子廟，教之詩書，天子賜九經以佑之，自是睦人舉考秀、登搢紳者比比焉。端拱二年（989），上《論旱災奏》，由於敢言直諫，太宗不悅，且忤宰相，即罷知制誥，以戶部郎中出知陳州。繼又受到更嚴重的打擊，以留獄之謗，左降海州團練副使。打擊並未使他杜口，在被啟用為工部

員外郎的淳化五年(994)，又論時政闕失，上《論時政奏》。至道三年(997)，上《論防下動奏》、《論安關輔奏》、《論靈州饋運奏》。真宗嗣位，錫集經、史、子、集要語，進之朝廷，題之御屏，冀「聖德日新，與湯武比隆」。田錫不僅忠君愛國，且關心民瘼，咸平三年(1000)出知泰州，上疏真宗：「今月十二日，有杭州差人齎牒泰州，會問公事。臣問彼處米價，每斗六十五文足，彼中難得錢。又問：『疾疫死者多少人？』稱：『餓死者不少，無人收拾，溝渠中皆是死人，却有一僧收拾埋藏，有一千人作一坑處，有五百人作一窖處。』臣又問：『有無得雨？』稱：『春來亦少雨澤。』臣問：『既少雨澤，麥苗應損？』彼稱：『彼處種麥稀少。』」^(四)這道奏疏，與「唯歌生民病，願達天子知」的唐詩人白居易的詩歌如出一轍。在他去世前一年，亦即咸平五年(1002)，一連上奏了《上真宗乞賑給河北饑民》、《乞召樞相訪問籌謀》、《乞三院御史歸本職奏》、《上真宗論點集強化》、《論政事奏》、《上真宗論輕於用兵》、《上真宗乞早建儲闈》等疏。咸平六年(1003)八月，他臨去世前的四個月，還奏了《上真宗乞詢求將相疏》，念念不忘國家大事。蘇軾序其奏議，有云：「嗚呼田公，古之遺直也。其盡言不諱，蓋自敵以下受之有不能堪者，況於人主乎！」吾是以知二宗之聖也。太平興國以來至於咸平，可謂天下大治，千載一時矣。而田公之言，常若有不測之憂近在朝夕者，何哉？古之君子，必憂治世而危明主，明主有絕人之資，而治世無可畏之防。夫有絕人之資必輕其臣，無可畏之防必易其民，此君子所甚懼也。」又云：「願廣其書於世，必有與公合者，此亦忠臣孝子之志也。」對田錫其人及其奏議，給予極高的評價。

田錫不但為臣直諫，而且還是一位文采斐然的詩人。今本《咸平集》三十卷中，存有賦五卷、詩六卷。

他仰慕漢代蜀中的兩位辭賦大家司馬相如和揚雄，追摩其風骨，其詩賦一改晚唐五代詩壇文苑的頹靡之風，為北宋古文革新運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田錫去世後，范仲淹為之撰墓誌銘，司馬光作神道碑，蘇東坡為其奏議作序，無怪紀曉嵐發出如此慨歎：「為之操筆者，皆天下偉人，則錫之生平可知也。詩文乃其餘事，然亦具有典型，其氣骨光明磊落，如其為人，故終非淟涊者所得彷彿焉。」^(五)

田錫文集，范仲淹作墓誌銘謂其「著文章成五十卷，目之曰《咸平集》，行於世」。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一九「別集類」著錄：「田表聖《咸平集》五十卷。」^(六)宋末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一七「別集類」著錄：「《咸平集》五十卷。」解題云：「端平初，南充遊似景仁為成都漕（案原本作「為成憲」，今據《文獻通考》改正）奏言朝廷方用端拱、咸平之舊紀元，而臣之內部仍有端拱、咸平之直臣，宜褒表之以示勸，願下有司議諡。博士徐清叟直翁、考功黃樸誠甫諱曰獻翼，云：今漢嘉田氏子孫，不知存亡，而文集之板在州者，亦毀於兵燼矣，可為永慨！」^(七)《宋史·藝文志》「史部故事類」著錄：田錫《三朝奏議》五卷；「集部別集類」著錄：「《田錫集》五十卷，又《別集》三卷、《奏議》二卷」；「集部總集類」著錄：「田錫《唐明皇制誥後集》一百卷。」《宋史·田錫傳》稱其「所著有《咸平集》五十卷」。似元初其集尚有存世者，元以降，其集亡矣。今傳世之《咸平集》三十卷，當係後人輯錄，已非舊貌。明清二代，《咸平集》靠鈔本流傳。乾隆年間修四庫全書，亦以鈔本著錄。今存世最早的鈔本，當數明代祁氏澹生堂鈔本。一九二三年，南城李之鼎以其所錄，校之以文津閣四庫全書本，刊入《宋人集》丁編，此乃迄今為止《咸平集》三十卷本的唯一刊本。

現在奉獻給讀者的，是一校點本，以明祁氏澹生堂本作底本，以文淵閣四庫全書本、李氏宜秋館刊《宋

人集》丁編本比勘。書末附錄二種，其一為《咸平集》集外詩文輯目，乃今本《咸平集》外之佚詩佚文，因其佚文大都為《全宋文》所收，佚詩已為《全宋詩》所收，讀者易於披閱，故此但輯其篇目，詳注徵引出處，以供研究者覆檢。其二為新編之《田錫年譜》，筆者於二十餘種古代典籍中，輯出田錫有關資料，排比考訂，製為年譜，見仁見智，讀者必有所得。

本書在出版過程中，得到巴蜀書社和田錫故里洪雅縣政府的大力支持，責編况正兵同志在書稿的錄入、校改、編輯中付出了艱苦的勞動，洪雅縣政府為弘揚地方文化，及時資助了出版經費，為此書出版提供了保證。洪雅縣政協委員、書法家柳惠均先生為本書題簽，於此，本人深表謝忱。

羅國威

丁亥秋於四川大學竹林村

〔一〕范仲淹《贈兵部尚書田公墓誌銘》、《范文正公集》卷一二，四部叢刊初編影明本。

〔二〕田錫《先君贈工部郎中墓碣》，《咸平集》卷二〇附。

〔三〕見《宋史·田錫傳》，又《宋大詔令集》卷二二〇《推恩田錫詔》，中華書局一九六二年十月版。

〔四〕《咸淳臨安志》卷八九，影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五〕見影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咸平集》「書前提要」。

〔六〕《郡齋讀書志校證》卷一九「別集類下」，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十月版。

〔七〕《直齋書錄解題》卷一七「別集類中」，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七年十二月版。

凡例

一、本書以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明代祁氏澹生堂鈔本《咸平集》作底本，以臺灣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咸平集》（以下簡稱四庫本）、李氏宜秋館刊《宋人集》丁編《咸平集》（以下簡稱宜秋館本）比勘。

一、底本的明顯錯字（如「傳」訛「傅」之類），逕改不出校。

一、底本不誤而參校本誤，不出校。

一、底本不誤，參校本之異文有可採者，於校記中說明，以資參考。

一、本書採用新式標點，書名號用《》，為便排校，不用人名地名等專用號。

田表聖奏議序

蘇軾撰

故諫議大夫贈司徒田公表聖奏議十篇。嗚呼田公，古之遺直也，其盡言不諱，蓋自敵以下受之有不能堪者，而況於人主乎。吾是以知二宗之聖也。自太平興國以來，至於咸平，可謂天下大治，千載一時矣。而田公之言，常若有不測之憂近在朝夕者，何哉？古之君子，必憂治世而危明主，明主有絕人之資，而治世無可畏之防。夫有絕人之資，必輕其臣；無可畏之防，必易其民，此君子所甚懼也。方漢文時，刑措不用，兵革不試，而賈誼之言曰：「天下有可長太息者，有可流涕者，有可痛哭者。」後世不以是少漢文，亦不以是甚賈誼。由此觀之，君子之憂治世而危明主，法當如是也。誼雖不遇，而其所言畧已施行，不幸早世，功烈不著於時。然誼嘗建言，使諸侯王子孫各以次受分地，文帝未及用。歷孝景至武帝，而主父偃舉行之，漢室以安。今公之言，十未用五六也，安知來世不有若偃者舉而行之歟？願廣其書於世，必有與公合者，此亦忠臣孝子之志也。

校勘記

〔一〕《東坡集》卷二四載此篇，篇題與此同，四庫本卷首此文，題作《咸平集原序》與此異。

田司徒墓誌銘

〔二〕
范仲淹撰

公諱錫，字表聖，世為京兆人。唐德之衰，徙家於蜀。昔武王封舜之後於陳，春秋時公子完如齊，子孫遂大食采於田而命氏焉。厥後將有穰苴、相有千秋，斯可謂之著矣。大王父易直、王父誠，皆隱君子也，文而不耀。父懿，因公之貴，累贈尚書左司郎中，郎中善教於家，嘗命公曰：「汝讀聖人之書而學其道，慎無速，為期二十年可以從政矣。」公服其訓，拳拳然博通羣書。東遊長安，與昌黎韓不復居驪山白鹿觀，數年，器志大成。拔王府，薦有聲於京師，太宗皇帝親策天下進士，擢公第二人，時太平興國三年秋也。釋褐除將作監丞，通判宣城郡，召還，改著作郎，俄拜右拾遺、直史館，賜五品服。出為河北轉運使，改知相州，就除左補闕。移桐廬郡，遷起居舍人。還，判登聞院。尋以本官知制誥，進兵部員外郎，充職以直言，改戶部郎中。出守淮陽，以留獄之謗，左降海州團練副使。起為工部員外郎，直集賢院，移戶部郎中。真宗皇帝即位，遷吏部郎中，判審官院，兼通進銀臺封駁司，賜金紫。求出，典海陵郡，還臺，兼侍御史知雜，拜右議大夫、史館修撰。以咸平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終於私第，享年六十四。公自白衣已有意於風化，上書闕下，請復鄉飲禮，又請修籍田禮。及在朝廷，知無不言。太宗初，既取太原，攻范陽未下，帝怒，不賞平晉之功，中外譖然，

而莫敢言者，獨公上書論諫，理意深切，帝感悟，璽書褒答，賜內帑錢五十萬。僚友謂公曰：「今日之事鮮矣，宜少晦以遠讒忌。」公曰：「事君之誠，惟恐不竭，矧天植其性，豈一賞可奪耶！」在河朔暨相州，累章論邊事。至桐廬郡，以吳越之邦，歸朝廷未久，人阻禮教邈如也。而公下車，建孔子廟，教人詩書，天子賜九經以佑之。自是睦人舉孝秀、登搢紳者比比焉。在郡聞禁中火，拜章極言，上嘉之。及還，眷遇愈隆。會乾明節，館閣中多進歌詩，帝獨喜公之辭，乃依韻和賜，令宰相宣付公。又上《封禪書》，謂五代之亂，人如豺虎，不圖復見太平，宜崇檢玉之禮，以答天意。公在西掖，會京畿大旱，禱祀無應，遂抗言切於時政，故有宛丘之行。咸平初，出使秦隴回，上三章，言陝西數十州苦於靈夏之役，朝廷為之戚然。出海陵之初，以星文示變，拜疏請降詔責躬，上奉天誠。真宗皇帝嘉其意，屢召對便殿。及行，降中使撫安，仍加寵賚。爰有翰林學士承旨宋公白舉公賢良方正，以副天下之望。一日召對久之，且曰：「陛下以皇王之道為心，臣請採經史中切於治體者，上資聖覽。」帝深然之，乃具以進。詔答曰：「卿能演清淨之風，述理亂興亡之本，備觀鑒戒，朕心渙然。」所撰三十編，皆隱其目。公奉事兩朝，由遺補歷御史至諫議大夫，前後章疏凡五十有一。嘗謂諸子曰：「吾每言國家事，天子聽納，則人臣之幸，不然禍且至矣，亦吾之分也。」及終，有遺表，陳邦國安不忘危之意，其家弗預焉。天子怛然，命中使賻之，有制痛悼，贈尚書工部侍郎，二子改大理評事，持喪中並給月俸，哀榮之禮，可謂至矣。後以二子登朝，累贈兵部尚書。寶元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與夫人合葬於泗州臨淮縣歸化鄉之重崗原，禮也。公娶楊氏，再娶奚氏，封江陵縣君，能循法度以配君子。長子曰慶遠，今為駕部員外郎；次曰慶餘，今為比部郎中，並克奉堂構，有能政於四方。女三人，長適王氏，次適龐氏，季適張

氏，皆以婦道稱。公動必以禮，言必有法，賢不肖皆憚服之，出處二十年，未嘗趨權貴之門，在貶廢中樂得其心，晏如也。著文章成五十卷，目之曰《咸平集》行於世。論者曰：在大禹時，臯陶矢厥謨；在湯武時，伊尹、周公為之訓誥，故教化紀綱，莫盛於三代，而子孫有天下皆數百年。秦滅詩書，其風不紹。至西漢得賈誼、董仲舒，其言可以追先王之烈，而弗克施，使後世王者無復起三代之心，由漢始也。聖宋定天下，太宗銳意太平，真宗之初，復親擢俊乂，如田公之徒並見獎用，惜乎不終其才，豈皇天之意，特厚於古歟！仲淹幼聞高風，未嘗獲遊其門。今駕部書先君之履業，索文於江外，仲淹敢約而修之，又采舊老之言而作銘曰：

嗚呼田公，天下之正人也。言甚危，命甚奇，盡心而弗疑，終身而無違。嗚呼賢哉！吾不得而見之。

校勘記

〔一〕《范文正公集》卷二載此文，題作《贈兵部侍郎田公墓志銘》，與《咸平集》小異。

田司徒神道碑陰

司馬光撰

余自始學未冠，聞故諫議大夫田公當真宗踐祚之初，求治方急，公稽古以監今，日有獻，月有納，以贊成咸平盛隆之治，私心慕仰，想見其為人。熙寧中始識公之曾孫偃師尉衍，因就求觀公之遺文。後十餘年衍為武勝軍節度推官、知沈丘縣事，以公文集及墓銘相示，且命余為神道碑，其墓銘乃故參知政事范文正公所為也。范公大賢，其言固無所苟。今其銘曰：「嗚呼田公，天下之正人也。」雖復它人竭其慕仰之心，頌公之美累千萬言，能有過於此乎！余於范公無能為役，范公恨不得見田公，則田公果如何人哉。余不惟愚陋不學，且不為人作碑銘已久，不敢承命。然常怪世人論譏其祖爾之德業，壙中之銘，道旁之碑，必使二人為之，彼其德業一也。銘與碑奚以異？曷若刻大賢之言既納諸壙，又植於道，其為取信於永久，豈不無疑乎？願審思之，脫或可從，請附刻於碑陰之末。

校勘記

〔一〕《溫國文正公文集》卷七九載此文，題作《書田諫議碑陰》，與此小異。

〔二〕「末」字下，四庫本有「司馬光撰」四字。

咸平集目錄

上真宗乞早建儲闈	一八
上真宗進經史子集要語	一九
上真宗論制科當依漢制取人	二〇
上真宗論輕於用兵	二二
上真宗論點集強壯	二三
上真宗論揀選強壯失信	二三
上真宗乞詢求將相	二五
上太宗應詔論火災	一
上太宗答詔論邊事	一
上太宗論軍國要機朝廷大體	一
上太宗條奏事宜	一
前言	一
凡例	一
田表聖奏議序	一
田司徒墓誌銘	一
田司徒神道碑陰	一
書一	一
請復鄉飲酒禮	二七
請修藉田	三〇
貽陳季和書	三一
貽宋小著書	三三

第三卷

書二

貽杜舍人書	三五
上中書相公書	三六
附胡旦書	四〇
答胡旦書	四一
答何士宗書	四二
賄梁補闕周翰書	四三
第四卷	四四
書三	四五
貽青城小著書	四七
上開封府判書	四九
上宰相書	五一

第五卷

古賦一

諸葛卧龍賦	五四
鄂公奪槊賦	五六
倚天劍賦	五八
第六卷	六一

第六卷

古賦二

疊嶂樓賦	六一
望京樓賦	六二
積薪賦	六三
依韻和呂抗早秋賦	六四
第七卷	六四
古賦三	六四